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前一日前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 5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实施完毕，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 6.34 元/股调整为 6.22 元/股；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 5.27 元/股调整为 5.15 元/股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2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7月1日